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 2020-2021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CD2022-108

项目名称：采购 2020-2021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59,1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清涧分局采购 2020-2021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59,1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9,1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空气 污染治理 服务	(1) 清涧县 2020 年温室气体 排放清单报告编制工作 (2) 清涧县 2021 年温室气体排放 清单报告编制工作	1 (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59,100.00	259,1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清涧分局采购 2020-2021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3) 《国务院办公

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清润分局采购2020-2021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提供已出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2022年1月1日起成立的组织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至谈判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8) 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书；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须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备注：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2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10月21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榆林市高新区兴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楼六层B608会议室

开标地点：榆林市高新区兴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楼六层B608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2) 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投标确认。(3)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照榆林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的最新要求执行。各投标代表需提前做好疫情防控措施, 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报告, 否则无法进入现场。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清涧分局

地址: 清涧县岔口财富广场 4 楼

联系方式: 0912-52161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榆林市高新区兴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楼六层 B612

联系方式: 0912-38362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高涛

电话: 18691998073

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